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6年7月8日；
- 2、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2026年8月7日；
- 3、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为5965万股，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2.13%；
- 4、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6.59元/股；
- 5、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人数：1462人；
- 6、限制性股票的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以及《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完成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6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太阳纸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相关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德恒律

师事务所就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2026年6月9日至2026年6月18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张贴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和《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三）2026年6月26日，公司召开太阳纸业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四）2026年7月8日，公司召开太阳纸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前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并就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就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五）2026年7月28日，公司召开太阳纸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并就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就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实际授予登记情况

- （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2026年7月8日。
- （二）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2026年8月7日。
- （三）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5965万股。
- （四）首次实际授予人数：1462人。
- （五）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价格：6.59元/股（调整后）。
- （六）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 （七）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列表格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	占本激励计划公
----	----	----------	----------	---------

		数量（万股）	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刘泽华	董事、总经理	110	1.7460	0.0394
应广东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90	1.4286	0.0322
王宗良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70	1.1111	0.0250
曹衍军	副总经理	90	1.4286	0.0322
庞传顺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0	1.1111	0.0250
郭健伟	副总经理	70	1.1111	0.0250
李坤明	副总经理	90	1.4286	0.0322
罗士余	职工董事	90	1.4286	0.0322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 8 人）		680	10.7937	0.243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 1454 人）		5285	83.8889	1.8912
首次授予小计		5965	94.6826	2.1344
预留部分		335	5.3174	0.1200
合计		6300	100.0000	2.2544

注：（1）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2）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若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则预留权益失效；（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八）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及解除限售安排

1、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将分三期解除限售，各期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	40%

限售期	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2、对于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拟安排在太阳纸业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予，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因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相应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各解除限售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解除限售的当期限制性股票应当终止解除限售，公司将予以回购注销。

（九）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分年度对公司业绩指标和个人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

1、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要求

本计划的解除限售的考核年度为 2026-2028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解除限售条件。

限制性股票的各年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5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6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5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7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5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8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公司拟安排在太阳纸业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予）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5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7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5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8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0%

注：（1）以上净利润指标均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如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指标，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2、个人业绩考核指标要求

根据公司制定的《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激励对象只有在规定的考核年度内，公司业绩达到考核指标要求，且个人绩效考核为“合格”及以上时，才可具备获授限制性股票本年度的解除限售资格。

若达到解除限售条件，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该期内可解除限售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除限售；未达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三、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与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一）于2026年7月8日召开太阳纸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了如下调整：

1、调整授予价格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于 2026 年 6 月 27 日披露了《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794,535,119 股为基数，向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2 元（含税），现金红利分配总额为 558,907,023.80 元。本次股利分配后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此外，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含预留）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含预留）由 6.79 元/股调整为 6.59 元/股。

2、调整授予人数

鉴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2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根据《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股东会的相关授权，将前述被放弃权益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了分配，并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人数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人数由 1489 人调整为 1468 人，限制性股票总量和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保持不变。

（二）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召开太阳纸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了如下调整：

鉴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根据《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股东会的相关授权，将前述被放弃权益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了分配，并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人数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人数由 1468 人调整为 1462 人，限制性股票总量和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保持不变。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经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与公司公示情况一致。

四、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前 6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经自查，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登记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8 月 3 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6）第 371C00026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26 年 7 月 28 日，公司已收到 1462 名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缴付的认购资金 393,093,500.00 元。计入实收股本 59,65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33,443,500 元。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54,185,119.00 元。

六、本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

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为 2026 年 7 月 8 日，首次授予股份的上市

日期为2026年8月7日。

七、股份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957,431	0.64	+59,650,000	77,607,431	2.7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776,577,688	99.36	0	2,776,577,688	97.28
三、股份总数	2,794,535,119	100.00	+59,650,000	2,854,185,119	100.00

注1：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注2：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八、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是否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以及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的说明

本次激励计划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462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59,650,000股。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794,535,119股增加至2,854,185,119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发生变动，但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前，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250,135,782股，占授予登记完成前公司总股本的44.74%；本次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占首次授予登记后公司股本总额的43.8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九、每股收益摊薄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按最新股本2,854,185,119股摊薄计算，公司2025年度每股收益为1.1389元，整体对公司每股收益影响较小。

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此次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十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市价为基础，对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在测算日，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日公司股票市场价格-每股授予价格。

董事会已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6年7月8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预计摊销的总费用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37074.24	11704.94	17120.60	6836.18	1416.52

注：1、上述费用为预测成本，实际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2、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3、提请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4、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十二、备查文件

（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26）第371C000266号验资报告。

（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六日